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Y CORPORATION

泓迪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董事會會議公告

泓迪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中心十樓舉行會議，以商討下列事項：

1. 省覽及通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並通過將全年業績公佈稿本刊登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2. 考慮派發末期股息（如有）；
3. 考慮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倘有需要）；
4. 考慮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之時間及地點；及
5. 商議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泓迪有限公司
黃俊傑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之執行董事為徐棣海先生，楊金潤先生及陳漢朝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筱夫先生及余濟美教授。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以公平及合理之準則與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grandy.com.hk刊登。

* 僅供識別